

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作为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7 月 5 日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——收入》（财会〔2017〕22 号），公司属于其他境内上市企业，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，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修订相应的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规则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独立董事：王永、吴中华、侯延昭

2021年10月29日